

中共鄢陵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印发《2024 年全县“精准普法基层行” 活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党委，县委各有关部委，县直有关单位，有关人民团体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，切实增强基层普法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进一步推进平安鄢陵、法治鄢陵建设，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普法协调小组决定在全县开展“精准普法基层行”活动。现将《2024 年全县“精准普法基层行”活动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2024 年 5 月 23 日

2024 年全县“精准普法基层行”活动方案

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推动“八五”普法规划全面落实，提高基层普法针对性实效性，提升公民法治素养，充分发挥普法教育在维护社会稳定中的基础性作用，根据县委宣传部 2024 年“新时代 新征程 争出彩”十大群众性主题实践活动的安排，现制定“精准普法基层行”活动方案。

一、目标任务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，学习运用“千万工程”经验，全面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围绕“向谁普、普什么、怎么普”，以增强群众法治意识为目标，以分层分类分众为方式，以“进村入户”全覆盖为抓手，精准施策，强化实效，提升普法工作的感召力、凝聚力、渗透力，引导群众通过法律途径解决纠纷，努力形成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。

二、重点内容

（一）深入宣传宪法保障人民民主权利、维护人民根本利益的内容，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，增强群众对宪法的认同，使人民群众内心拥护和真诚信仰法律，依法维护自身权益、依法参与农村基层经济和社会管理。

（二）宣传民法典中关于物权、赡养继承、婚姻家庭、邻里

关系、民间借贷、买卖合同等方面的规定，帮助群众解决日常生活中的法律问题，保障合法权益，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、走进群众心里。

（三）宣传乡村振兴促进法、土地管理法、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关于土地所有权、承包经营权、土地流转等基本概念，保障农民的承包经营权，避免违法占用土地等行为，促进农村土地流转和规模经营健康发展。

（四）宣传刑法、治安管理处罚法中电信网络诈骗、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相关规定，普及治安违法行为的种类和处罚措施，做好以案释法，让群众牢固树立权属意识，规范捡拾行为，遵守社会公共秩序，防止“哄抢”等行为发生，维护农村社会稳定。

三、活动安排

各地根据实际情况，利用“宪法宣传周”“民法典宣传月”和春节、“农民丰收节”“三夏”“三秋”等重要节点，用好乡村大喇叭、村民微信群等有效渠道，通过法治讲座、法律咨询、法律宣传资料发放等形式，选取贴近农民生活的内容，深入田间地头，线上线下开展全方位普法宣传，真正将普法融入人们日常生活、融入基层社会治理，形成常态化长效机制。

（一）智防诈骗：防范非法集资和电信网络诈骗

重点针对非法集资、非法吸收公众存款、电信网络诈骗等案件类型，根据受众群体特点和需求，制作老年人防诈指南、学生网络安全小贴士等不同内容，揭秘各类诈骗骗局，通过抖音等社

交平台多渠道发布，增强群众对非法集资和电信网络诈骗的警觉性和防范意识。

（二）乡音传法：法治文化进乡村

结合地方特色文化，利用好法治文化阵地，将法治元素巧妙嵌入村庄（社区）。创作法治与文艺有机结合的优秀法治文艺作品，利用“三下乡”等活动，在重大节庆日、乡村庙会等时间节点，组织丰富多彩的法治文艺下基层活动。面向群众征集法治题材文艺作品，鼓励群众用戏曲、小品、方言剧、三句半、农民画、剪纸等方式表达对法治的理解，丰富法治文艺表现形式。

（三）“e助护航”：网络普法润人心

加强网络普法宣传，开展法律法规云答题、“以案释法”优秀案例征集展示、普法情景剧展演等活动，增强线上普及法律传播渠道。引导群众牢固树立“网络不是法外之地”的意识，依法规范自身网络言行，积极营造清朗网络环境，大力推进网络空间法治化。

（四）法在身边：“法律明白人”走村入户

发挥“法律明白人”熟悉乡村公共事务、了解社情民意优势，开展走村入户法律宣传，利用身边人、身边事向群众解读和分享法律常识。推进“1名村（居）法律顾问+N名法律明白人”行动，密切工作衔接协作，更好的为群众提供法治宣传和法律服务。搭建“法律明白人”线上服务平台，常态化开展“法律明白人”培训。

（五）部门联动：“普法宣传员”行业引领

利用“新时代省、市、县普法宣传员”、普法讲师团、普法志愿者来自各行各业优势，以农村群众法律需求为切入点，围绕平安建设、基层治理、土地承包、婚姻家庭、网络安全等群众关切的社会热点，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活动，深入基层进行巡回宣讲，与基层群众面对面交流，解答法律问题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镇各部门要充分认识“精准普法基层行”活动的重要性，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，结合我县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，将2024年作为法治宣传“发力提升年”，强化领导，担当作为，持续提升，确保精准普法工作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坚持协调联动。要秉承“群众在哪里，普法就到哪里”的理念，强化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，形成党委政府领导、部门协同、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大普法格局。

（三）注重效果评估。要对活动进行评估总结，针对发现的问题，发放工作提示函和任务督办单，进一步提升普法效果。梳理经验做法，查找不足，提出改进措施，推动精准普法常态化。坚持守正创新，严防各种形式主义，营造浓厚氛围。各镇各部门开展“精准普法基层行”活动相关素材，请每月25日报送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普法协调小组邮箱 ylpf1277@126.com。

